

四川省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1998年资助出版

胡昭曦

宋史论集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99
#244.07
9
C

胡昭曦宋史论集

◎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3 0029 4110 6

责任编辑:卢渝宁

封面设计:谢正强

胡昭曦宋史论集

胡昭曦 著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 北碚)

重庆电力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75 插页:1 字数:364 千

1998年4月第1版 199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

*

ISBN 7-5621-1811-6/K·89

定价:32.00 元(精)

28.00 元(平)

四川省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 1998 年资助出版

推 荐 书

四川省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

我们郑重地向贵会推荐《胡昭曦宋史论集》一书。

该书系胡昭曦先生从事中国古代史和宋史研究主要成果的汇集，反映了著者四十年来在该领域研究发展的历程。论文功底深厚，治学深沉，立论谨严，脱成说之窠，成一家之言，在宋史研究领域尤具特色，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我们乐意看到该论文集早日问世，以俾嘉惠于学人。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 贾大泉

四川省政协委员、成都市政协常委、历史研究员 谭继和

1997年6月



作者近影

□□自序

这是我学习和研究宋代历史所撰写的学术论文的自选集。

我从事宋史的学习和研究,起步是比较晚的。1933年,我出生在四川省自贡市一个诗书之家,自幼受到我国传统文化的熏陶。进入小学后一直读书至1950年上期。由于当时的需要,我读完高中后即被安排在共青团自贡市委工作。1956年,在“向科学进军”的号召下,我考入四川大学历史系,在这里度过了五年大学生活后,1961年毕业时已经28岁。随即,被留校在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担任助教。当时,学校对青年教师实行指导教师制,系里指定蒙文通教授担任我的指导教师,并要我做蒙先生的工作助手。从这时起,在蒙先生具体指导下,我在进行中国古代史通史课教学的同时,着重学习和研究宋史,开始同宋史结下了不解之缘。

学校和系对我们年轻教师提出了严格要求,也提供了很好的学习进修条件。藏书丰富、跻身全国重点的四川大学图书馆,以及图书资料颇有特色的历史系资料室、历史博物馆图书室,使我们在历史文献资料上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众多的著名教授,如徐中舒(时任系主任)、缪钺(时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主任)、冯汉骥、蒙思明、胡鉴民、卢剑波、谭英华、黄少荃等先生,给了我们许多教诲和指导,引导我们在知识的海洋里奋力而进。当时,学校和系要求青年教师订立相当全面而具体的《五年进修计划》,又特别强调“三

基”(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训练。从校长、党委书记到系主任、党总支书记、教研室主任都定期或不定期地检查督促,鼓励和鞭策我们向前迈步。三十多年来,我一直在中国古代史的教学科研岗位上。其间,经历了一些政治运动,但运动一结束,我就又回到了这个岗位。1983年起至今,学校委派我先后担任古籍整理研究所副所长、校研究生部主任、校图书馆馆长、校人文社会科学学院院长,但一直未让我脱离教师编制和中国古代史教学岗位,还给了—定时间进行教学科研。

蒙文通教授是我国著名的史学家、经学家,一生究心于经学、史学、历史地理、民族史、佛典、道书等,学识博大精深,治学气魄宏大,学风严谨,著作丰富,影响深远。蒙先生在宋史研究和教学上成就突出,为中国现代宋史学的奠基作出了巨大贡献。我有幸在蒙先生指导下学习和进修,的确是一个很好的机遇。当时,先生正招收和指导两名研究生(朱瑞熙、贾大泉二先生);我遂同他们一起在蒙先生指导下集中学习宋史。我随蒙先生学习(其间包括担任科研助手约两年),一直到1965年上半年被派参加农村“四清”前,返校时已是196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开始。此时,先生早已被打入“牛棚”,我的处境也不佳,虽时常照面却被隔绝,直到1968年8月先生不幸逝世。从1961年第三季度至1965年初三年多的时间里,我同先生接触频繁,求教问学的时间很多,先生对我关怀备至,耳提面命,谆谆教诲,热情扶植,赐教良多。当时,我还年轻,既欠懂事,又少业务根底,对先生渊博的学识和诲人不倦、扶植后学的高尚师德感受很深,但对先生授业解惑之真谛还不能完全理解。经过三十多年的实践,我愈益体受到先生引导点拨之力、潜移默化之功。于斯时也,确乎是我在专业上的奠基时期,先生的教导终生受用不尽。

“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我有条件对宋史连续不断地学习和研究。除了系内徐中舒教授、缪钺教授二位老师的继续指导以外,我又得到了宋史学界一些先生的指教和鼓励。与此同时,系内外和校内外的许多老师和朋友都给予我不少支持和帮助。

我在学习和研究宋史方面有一点进步,是同我的学校、系的领导和老师们的培养教育分不开的,同校内外许多师友的支持帮助分不开的,在这里谨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三十多年来,学习的历程是艰苦的。由于我的功底差、入读大学的年龄大,因此就要比他人花更大的气力去求知。而且,我还先后承担了两副沉重担子。一副担子是读书与养家。大学期间我已有一女一子,我是靠调干助学金生活的,1961年留系任教后工资也不高,但是既要养家、赡老,又要接济弟弟读书(也有姐姐和妹妹的支援),加以遇到三年自然灾害,更增加了困难。这段时间,虽然我节衣缩食,但主要靠妻子一人在机关工作的工资,使家里度过了经济上的困难。“文化大革命”以后,家庭经济逐渐宽裕了,另一副担子又压在我肩上,即教学科研与兼任管理工作。我先后被学校委派担任四个单位的管理工作(其中三个单位是新建)。对于担任的管理工作,我认为既然承担了,就要认真地努力地去,工作中虽有学校的领导和帮助,但要切实推动,必须在时间上精力上大量投入。于是,自1983年起,我基本上是白天做管理工作,晚上和节假日读书、备课、搞科研,直到近几年才有所改变。因此,家里的事很少时间干,只要在家里,大多数时间都在书桌上,家务事几乎全部落到妻子的头上。四十年来,我能在教学科研上有所前进,离不开家人的关心和帮助,特别是离不开妻子王淑端女士的倾力支持和悉心照料,这都是我应该深深感谢的。

从1961年大学毕业至今有三十多年,实际上其间因“文化大

革命”荒废了十年,而这十年正是我的黄金年华(33岁到43岁)。虽然如此,我总算是幸运的,一直没有脱离中国古代史的教学科研岗位。教学方面,我长期担任中国古代史的基础课和选修课,1982年起指导硕士研究生,1993年起指导博士研究生,总共已培养毕业宋史研究方向的硕士生14名(均获学位)、博士生6名(内1名已毕业并获学位)。科研方面,围绕中国古代史尤其是宋史撰写了一些论著(主要目录见本书附录)。

“文化大革命”前,我主要是备课与进修,只发表了三篇论文,其中两篇是在蒙文通先生指导下写成的,同宋史有密切关系的仅一篇。因此,本书所选的25篇文章,全是“文化大革命”以后的,也全是我独立完成的。这25篇文章,大致可以分为四类,即:有关宋代经济方面的,有关晚宋史和宋蒙(元)关系史方面的,有关宋代学术的,有关宋代四川一些问题的考订。本书在编排上,同一类文章大致以发表(撰写)的时间先后为序。下面,仅就这些文章,谈谈我在研究工作中的认识。

第一,选择前人没有作过或没有系统作过的题目。比如:晚宋(宋理宗以后)历史、宋蒙(元)关系史、宋代蜀学等,是前人涉足很少、没有系统研究过的;宋代永康军青城县、火井县、大良城的今址,司马光诞生地,陈抟里籍以及宋代蜀学中的一些问题,均是前人没有接触或没有系统深入的问题;至于熙丰变法经济措施的评价、“赆茶失职”的诠释、如何正确对待中国古代史上的民族关系等,则是参与学术界的讨论,提出自己的看法。总之,选择这些题目,力求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有所发现,有所前进。纵便是自己的见解不完善、不够准确甚至被认为存在谬误,只要能学界提供新的论见、资料,或者提供进一步研究的线索,或者提供“此路不通”的教训,从而多少有些拓展性研究的意义,就达到了我的初衷。

第二,在宋代历史的研究中,偏重于四川地区。宋代是中国古代社会发展的高峰时期之一,宋史在中国古代史上具有承先启后的历史地位。同中国通史一样,宋代历史是全国各区域共同发展的历史,即所谓“群材构厦”。如果缺少区域史的研究,则整体性的历史就不全面、不完整甚至不够准确。两宋时期,社会发展相对先进而又持续的地区有两个,即江浙地区和四川地区,而过去研究对宋代四川地区特别薄弱,可以说还有不少重要问题未被注意或系统梳理。作为在四川工作的史学工作者,有责任也比较有更多的条件对宋代四川进行研究,以为宋史乃至中国古代史的整体性研究稍尽绵薄之力。在研究内容上,我特别注意对宋代历史具有全局性影响的问题,诸如王小波李顺起义、四川军民对蒙古(元)军队的长期抗争、宋代四川著名思想家和著名学术家族、宋代蜀学及其发展演变、大足宝顶石刻等。其目的是希望能为宋史整体性研究发现和解决一些有关四川地区的重要问题,也提供一些有用的资料和线索。

第三,在研究方法上,努力坚持科学性和严谨学风,并适当采用文献文物资料与实地考察相结合。关于这个问题的认识,我在本书所选《研究地方史要重视必要的实地考察》一文已有陈述,此不赘叙。需要补充的是,因为各方面的原因,我没有完成四川境内一百个左右县市考察的计划,只去了近五十个县市,这是我很为遗憾的。

第四,科学研究紧密结合教学任务进行。我是从事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我的研究工作既要服务于学科发展和社会需要,也要服务于培养学生。对于学生的培养,除了利用科研成果提高教学质量外,我特别注意基本功和能力锻炼,因此在本科宋史选修课和研究生培养中,我都吸收学生参加或围绕我所进行的科研课题开

展研究,指导他们读书、搜集和辨析史料、撰写论文。如研究王小波李顺起义,我带领几位本科生分别七次去灌县(今都江堰市),深入到岷江河上下游各地和徐渡公社(今徐渡乡)实地考察。研究宋蒙(元)关系,我先后带领本科生、硕士生去重庆江北、合川、开县、万县、奉节、广安、宜宾、乐山、犍为、金堂等地考察宋末山城遗址遗迹,并由硕士生就几个问题分别撰写硕士学位论文;最后和他们一起将研究成果编成论文集或撰为专著出版。有关宋代蜀学的研究,也是结合硕士生和博士生的论文工作进行。事实证明,这对学生的科研能力乃至社会工作能力有很大锻炼和明显的提高,其研究成果也具有较好的质量。同时,教学相长,我指导了学生学习和科研,学生也帮助了我的科研工作,不仅提供了更多资料,也提供了他们的见解,我也要感谢这些年轻同学。

我在学习和研究宋史方面,起步较晚,时间也不是很长,因而研究水平是很有限的,甚至有的内容还存在问题。上面把我学习和研究宋史的过程写出来,便于诸位师友和读者联系本书的内容多多赐教。

书海浩瀚,学无止境。我将在过去学习和研究的基础上,不断地向前迈进,力争在有生之年于宋史研究方面再作一些工作,再有一点研究心得。我诚挚希望得到各位师友的继续帮助。

胡 昭 曦

1997年10月于四川联合大学
(四川大学、成都科技大学)

□□□ 目录

自 序	(1)
熙丰变法经济措施之再评价	(1)
宋初川峡地区的茶法与“贩茶失职”	(36)
宋代是古代重庆城市发展的重要时期	(55)
略论南宋末年四川军民抗击蒙古贵族 的斗争	(73)
论正确对待我国古代史上的民族关系	(111)
论宋蒙(元)关系	(124)
略论晚宋史的分期	(159)
论宋理宗的“能”与“庸”	(173)
《宋神宗实录》及其朱墨本辑佚简论	(191)
大足宝顶山石刻浅论	(207)

论张栻的学术源流	(228)
谯定张栻与朱熹的学术联系	(245)
析“易学在蜀”	(268)
宋代“世显以儒”的成都范氏家族	(286)
诗书持家,理学名门 ——宋代蒲江魏氏家族研究	(320)
大足宝顶石刻与“孝”的教化	(351)
宋代蜀学的转型	(371)
宋代蜀学的转移与衰落	(389)
王小波李顺起义的发祥地 ——永康军青城县	(411)
唐宋时期邛州火井县治的今址	(422)
反映南宋末年四川军民抗元斗争的 几件历史文物	(431)
研究地方史要重视必要的实地考察	(443)
司马光诞生地考	(449)
广安县宋末大良城遗址考察	(459)
陈抟里籍考	(465)
附:主要论著目录	(481)
后 记	(488)

熙丰变法经济措施之再评价

在中国古代史上，曾经有过多变法，其中宋朝神宗时期的变法（1069年～1085年）是很著名的一次。二十多年前，笔者曾著短文浅谈对于这次变法的评价，本文对其经济措施再陈管见，希望得到海内外学者的指教。

一、引论

对于这次变法，一般称“王安石变法”。清人王夫之则称为“熙丰新法”，⁽¹⁾我的老师蒙文通教授也称之为“熙丰变法”，可惜他们对这种称谓都没有阐述。笔者主张把它称为“熙丰变法”，因为：第一，从宋神宗熙宁二年（1069年）开始，至元丰八年（1085年）三月宋神宗死，这16年间，北宋朝廷均行新法，其中王安石两次为相执政共计不到7年（即熙宁二年二月至熙宁七年四月，熙宁八年二月至熙宁九年十月，共6年又10月）。在实行新法的全过程中，大部分时间王安石均不在相位；罢相以后，也未以外官身份操纵新法。因而称“王安石变法”，不能概括熙宁、元丰整个时期。第二，王安石是变法的倡议者、法令创制者和坚决推行者，无疑具有很重要的作用。但是，宋神宗、吕惠卿、曾

布、王珪、蔡确、章惇……等人，也是变法派的重要成员，特别是宋神宗的举足轻重的作用尤为重要。关于这点，清人杨希闵也曾谈到。他说：“以熙宁斥为王安石所建犹可也，以元丰概归之安石，则神宗十九年只是具位木偶，神宗在天之灵亦所痛愤。”⁽²⁾第三，元丰年间较之熙宁年间，新法已有一些发展甚至很大变化，呈现出明显的阶段性，所以陈瓘曾经指出：“元丰之政多异熙宁，则先志固已变而行之。”⁽³⁾然而，整个元丰时期王安石均不在相位，亦未干政。基于这些认识，把这次变法称为“熙丰变法”，更为全面而确切。当然，这样的称谓并不是否定王安石在这次变法中的重要作用。

熙丰变法期间，统治集团内部派系争斗，互相攻责，冰炭不容。此后，对这次变法亦多评论。比如，北宋后期的“元祐更化”、“绍述之政”、“崇观变法”；数次纂修宋神宗、哲宗“实录”、“国史”；元朝修《宋史》；清朝蔡上翔的“辨诬”；近人梁启超的《王安石评传》等，毁誉各殊，莫衷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许多学者写出大量专著或论文，对这次变法进行了更深入的研究，取得了显著成果。但对于这次变法仍评价不一，争论尚存，大体有过高肯定、基本否定和具体分析三种意见。因而，还有必要对这次变法进行再评价。

熙丰变法的内容广泛，包括政治、经济、军事、教育、思想等各方面，但其重点是经济方面。熙丰变法的目的，简而言之是为了富国强兵，以维持和加强北宋王朝的统治。围绕这个目的，王安石提出和制定了变法的方案，包括理财、育人和整军三个部分，其中以理财为重点。王安石打出周公和《周礼》的旗号，明白地说：“一部《周礼》，理财居其半。”⁽⁴⁾从王安石实施变法的项目看，也以理财居多，其中全国性的、贯彻整个变法期间的主要

是青苗、免役和保甲三个法。因而，历来评价熙丰变法得失的学者，也大多看其经济措施。二十多年前，我在蒙文通教授指导和支持下，写过一篇不成熟的短文《关于评价王安石变法的几个问题》（载1965年3月10日《光明日报》），对这次变法特别是经济措施提出了一点粗浅看法。本文是在前稿基础上的补充和发展，故谓之再评价。

八百年来，论者从不同角度评价熙丰变法，比如守祖制与乱正统之别、义与利之辨、南北士大夫之争、大地主与中小地主的矛盾、保守与革新之争、政策性的分歧、官员性格之影响、对商品经济发展的态度等等，因此褒贬各异。实际上根本问题在于要有科学的评价标准。

关于评价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的根本标准，笔者认为毛泽东的一段论述是很精辟的。他说：“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⁵⁾这就是说，无论是对什么时期的当政者，要评价他们和他们实行的政策的得失或作用，应该放在当时的社会环境去考察，最根本的是衡量其对当时社会生产力的作用，以区别其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促进或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即具有进步作用，应予肯定，有多少就肯定多少；反之，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应予否定。这个根本标准，已为我国大多数学者所接受和运用。

但是，为什么还会出现对熙丰变法评价有过高肯定和基本否定的悬殊差异呢？笔者认为至少有几个问题：第一，资料问题。现在掌握的有关资料虽然不少，但在经济措施方面的资料还不够，致使不能进行全面的特别是数量上的分析，因而还需要深入